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 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ly Property Group Co., Limited 保利置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19)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保利置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根據目前可得到的財務資料,預期本集團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淨利潤較截至 2020 年同期的 828,398,000 港元錄得不少於 60%的增長。預期中的本公司股東應佔淨利潤增長主要是(1)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中期毛利增長;(2)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中期內人民幣兌港元升值導致匯兌收益增加;(3)出售一間合營企業產生盈利;以及(4)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期間確認項目收入後少數股東在本公司項目公司的利潤份額減少。

請注意,本公司尚未確定本集團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公司綜合管理帳目及本公司目前可得的其他資料做出的初步估算,或會有所調整。因此,本集團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實際中期業績可能與本公佈所披露者有所不同。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資料詳情將以本公司的中期業績公佈披露為準。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保利置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炳南

香港,2021年7月19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炳南先生、雪明先生、王健先生、 叶黎聞先生及竺偉荣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振忠先生、馮 志堅先生、梁秀芬小姐及黃家倫先生。